学术专论

中国海关华籍关员在征税项与邮政局中的头衔统计研究（1892—1912）

张志云　沈高阳

[摘要] 1892年起，中国海关总税务司署造册处于《题名录》中编纂《华员头衔表》，呈现华员头衔与征税项、邮政局中籍贯、薪水、职阶间关系。本文为面板数据库建构头衔及其获得方式两个变量维度，填以逐年升迁及薪水数据后，整合面板数据库中重复条目，得出689名华员的截面数据库，并对头衔与获得方式实施分类归纳，从而呈现征税项与邮政局对人才选拔方式之异同。此异同代表总税务司署深入了解中国人才选拔和文官体系，并尝试将其融入自身体制。此乃中外机构交融的重要尝试。

[关键词] 中国海关　造册处　题名录　海关华员　清代文官体制

[中图分类号] K25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8587（2024）–06–0126–016

一、前言

作为晚清官方人事纪录之一，中国海关总税务司署造册处印制的《题名录》体量与时长不比《清代缙绅录集成》，却更甚严密。① 中国海关兼具华洋属性，故从《题名录》管窥华洋关员人事信息，更可窥见中、外人员人事体系的二维生态。② 然而《题名录》信息过于庞大，所以建立数据库深掘之。

国内首先关注《题名录》的是厦门大学的陈诗启编纂之工具书，③ 而后其团队展开研究，詹

[收稿日期] 2023-11-08

[作者简介] 张志云（1979—　），男，上海交通大学人文学院教授，上海200240，chihyun@sjtu. edu. cn；沈高阳，（1991—　），男，上海交通大学人文学院博士研究生，上海200240，shengaoyang2019@sjtu. edu. cn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中国海关通史》（21&ZD220）阶段性成果。

① 《题名录》即为 *Service List* 的译文。但是各时期中译名不同：1875—1890年没有中译名；1891后译为《新关题名录》；1942年至1944年汪伪总税务司署名为《海关职员录》，而1944至1945年重庆总税务司署名为《海关职员临时题名录》。抗战胜利后，上海总税务司署改名为《海关题名录》。1955年台北“总税务司署”改名为《海关职员录》。本文统一称为《题名录》。

② 因简体字输入后，会有重名之关员，本文提到的淮军旧部文案李懋勳与同文供事李懋勛，保留原繁体字，特此说明。

③ 陈诗启：《中国近代海关常用词语英汉对照宝典》，中国海关出版社，2002年。

庆华统计 1875—1948 年关员的人数增减及区域分布。[①] 上述研究均以关员为核心。此后孙修福一改此法，以地方海关为核心，尝试剖析关员调动与宏观状况。[②] 近来赵岳对比《题名录》整理《海关公报》（*Customs Gazette*）中 1865 年到 1913 年《任调公报》的内班关员，[③] 凸显交叉征引史料之优势。

上述研究聚焦《题名录》的主体部分。另有聚焦《题名录》附件部分的成果，例如蔡诚等研究华员的方言统计与晋升的关系；[④] 李嫣然等利用数据库对征税项和邮政局有头衔华员进行研究，[⑤] 但该文用 1910《题名录》建立截面数据库，而非本文研究的全体有头衔华员。

全体华员（见表 1）共 689 名拥有清政府的六类头衔。他们拥有同类多项、多类多项头衔，其获得方式共十种。结合每名关员的籍贯和入关年等展开分析，可知征税项和邮政局两体系的招募规模，进而可见海关对不同头衔华员及头衔获得方式的偏好，从而了解晚清西式机构对中国传统官僚选拔机制的态度。

二、《题名录》的版本变化

虽然总税务司署于 1854 年创立，但 1854—1874 年并未出版《题名录》。自 1875 年起，《题名录》共三版本。虽然《题名录》起自 1875 年，却无法依该年资料研究华员：未登载华员信息及驻扎地点。由于 1854—1875 年间《题名录》数据的缺乏，研究华员仅能用 1876《题名录》估算。[⑥]

1876—1890 年，《题名录》版本无明显变化，但 1883 年仍是重要节点。1876—1882《题名录》属于海关《贸易年报》的附录。[⑦]《贸易年报》是公开发行，故在 1882 年之前，《题名录》也是公开发行。而自 1883 年起，造册处开始发行《中国海关出版品》，并改变《题名录》编纂体例。此时《中国海关出版品》分六大系列，《题名录》被纳入《海关系列》，赫德特别强调"《海关系列》出版品不可出售及公开发行"。[⑧] 因而自 1883 年始，《题名录》不再公开出版。

1876《题名录》始分征税项和船钞项统计华员，征税项中还增补各华员驻职地点。华属（Chinese Staff）下设头等同文供事（Principal Clerk）、一等同文供事（First Clerk）、二等同文供事（Second Clerk）、三等同文供事（Third Clerk）、四等同文供事（Fourth Clerk）、试用同文供事（Candidate Clerk）、另用同文供事（Supernumerary Clerk）、文案（Writer）和书办（Shupan）。1875—1890《题名录》未实现中英文互译，中文部分只记载了中外关员的名字和职衔。

1891—1907 年，中英对照版《题名录》时期，应注意三点：《题名录》正式定名为《新关题名录》；华员按内班、外班、海班纳入征税项第四、五、六项；1891 年始有逐页对照直译的中文版。

---

① 詹庆华：《全球化视野：中国海关洋员与中西文化传播（1854—1950 年）》，中国海关出版社，2008 年。

② 孙修福编：《中国近代海关高级职员年表》，中国海关出版社，2004 年；孙修福：《近代中国华洋机构译名大全》，中国海关出版社，2003 年。

③ 赵岳、张娇娇编译：《〈海关职员任调公报〉综览（1865—1913 征税部内班卷）》，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22 年。

④ 蔡诚、张志云：《方言与晚清海关同文供事数据库研究（1876—1911）》，《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2021 年第 2 期。

⑤ 李嫣然、赵一泠、周建波：《头衔获取方式与个人晋升——来自晚清新式海关的证据》，网址：https: //econ. pku. edu. cn/kxyj/gzlw/374755. htm，2023-11-15。

⑥ 利用 1876 年《海关题名录》中入关年月推算出 1854—1875 年间每年华员进关人数和总数。此法无法得知华员在 1875 年前退休或死亡人数，造成该年进关人数和华员总数会有误差。以此法推算 1876 年有 80 名华籍供事，但是在 1876《题名录》只有 76 名。

⑦《贸易年报》的编纂史，见张志云：《中国海关造册处与中央统计制度（1859—1911）》，吴松弟主编：《海关文献与近代中国研究学术论文集》，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8 年，第 70-104 页。

⑧《赫德通令第 179 号》（1882 年 2 月 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办公厅编：《中国近代海关总税务司通令全编》第 2 卷，中国海关出版社，2013 年，第 382 页。

表 1　1891—1912 年海关华员人员

一级单位	二级单位	具体职位	1892	1893	1894	1895	1896	1897	1898	1899	1900	1901	1902	1903	1904	1905	1906	1907	1908	1909	1910	1911	1912
征税项	内班	帮办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	10	0	24	25	26
征税项	华属内班一	同文供事	176	180	182	190	206	218	245	277	294	301	350	382	427	454	494	515	545	563	591	583	584
征税项	华属内班二	文案	84	82	87	85	84	85	98	111	120	112	111	112	117	121	125	134	137	139	145	136	79
征税项	华属内班二	书办	197	195	198	193	196	216	220	245	263	260	279	292	310	312	319	339	339	342	350	353	419
征税项	华属内班二	杂项	55	57	57	56	62	69	69	69	69	9	9	9	10	9	12	15	16	17	16	14	3
征税项	华属内班小计		512	514	524	524	548	588	632	702	746	682	749	795	864	896	950	1013	1047	1061	1126	1111	1111
征税项	华属外班	铃子手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3	19	19	20	21
征税项	华属外班	验货称货	341	340	341	331	333	344	336	337	345	347	379	404	429	439	434	453	460	482	491	511	519
征税项	华属外班	水手巡役	826	875	848	824	925	996	998	1050	1022	1003	1106	1098	1089	1127	1061	1104	1165	1168	1192	1199	1208
征税项	华属外班	听差跟役	227	225	237	222	231	323	265	268	280	291	301	315	338	339	348	366	385	387	409	405	411
征税项	华属外班	轿夫更夫门役	381	372	354	335	331	357	376	406	440	441	463	501	531	523	507	544	559	544	578	608	587
征税项	华属外班	匠役杂差	194	203	218	214	219	222	239	277	273	327	385	383	436	470	508	537	536	582	587	585	610
征税项	华属外班小计		1969	2015	1998	1926	2039	2242	2214	2338	2360	2409	2634	2701	2823	2898	2858	3004	3118	3182	3276	3328	3356
征税项	华属海班	水手	472	440	405	417	422	395	382	388	402	394	393	421	404	441	434	426	429	428	437	429	339
征税项	华属海班	火夫	143	140	130	128	126	134	127	125	129	130	128	147	148	153	162	163	170	174	176	165	140
征税项	华属海班	舱役	82	76	72	67	67	67	66	64	63	66	61	74	74	98	76	81	81	77	81	71	45
征税项	华属海班小计		697	656	607	612	615	596	575	577	594	590	582	642	626	692	672	670	680	679	694	665	524
征税项小计			3178	3185	3129	3062	3202	3426	3421	3617	3700	3681	3965	4138	4313	4486	4480	4687	4845	4922	5096	5104	4991
船钞项	理船处	供事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	9	8	14	15	16	15	14
船钞项	灯塔处	四等后班值事人	174	182	194	186	192	194	199	210	207	219	214	218	224	244	267	276	305	348	362	385	407
船钞项	华属海班	水手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9
船钞项	华属海班	火夫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4
船钞项	华属海班	舱役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1
船钞项	华属海班小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54
船钞项	华属	指泊手	2	2	2	2	2	2	2	2	2	2	2	3	3	3	2	3	4	4	2	2	2
船钞项	华属	巡役	14	14	15	13	7	7	7	6	6	6	6	7	9	8	8	8	13	13	9	9	9
船钞项	华属	火夫	9	9	11	11	10	10	10	12	12	17	22	19	33	31	29	49	43	39	40	52	33

（续表）

一级单位	二级单位	具体职位	1892	1893	1894	1895	1896	1897	1898	1899	1900	1901	1902	1903	1904	1905	1906	1907	1908	1909	1910	1911	1912
船钞项	华属	水手	92	92	93	97	99	136	130	133	122	115	115	121	137	135	135	159	156	152	158	178	157
船钞项	华属	听差	62	60	64	66	54	66	60	56	62	61	59	56	63	78	73	81	74	69	70	73	53
船钞项	华属	匠役杂差	29	29	31	33	33	32	36	39	52	53	59	62	69	56	54	60	59	77	78	67	88
船钞项	华属小计		208	206	216	222	205	253	245	248	256	254	263	268	314	311	301	360	349	354	357	381	342
船钞项小计			382	388	410	408	397	447	444	458	463	473	477	486	538	560	577	644	668	717	735	781	1017
同文馆	京师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同文馆	粤省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0	0	0	0	0	0
同文馆小计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0	0	0	0	0	0
邮政局	供事		0	0	0	0	0	49	62	122	232	240	497	988	1429	1886	2388	2987	1315	1229	1409	0	0
邮政局	华属	信差	0	0	0	0	0	55	193	266	385	419	757	911	1166	1477	1850	2245	2036	2405	2722	0	0
邮政局	华属	听差	0	0	0	0	0	24	102	147	255	223	366	778	941	1054	1340	1826	2387	2563	2926	0	0
邮政局	华属	分拣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89	528	667	0	0
邮政局	华属	铺商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496	3191	3766	0	0
邮政局	华属	杂项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43	333	395	0	0
邮政局	华属小计		0	0	0	0	0	79	295	413	640	642	1123	1689	2107	2531	3190	4071	7451	9020	10476	0	0
邮政局小计			0	0	0	0	0	128	357	535	872	882	1620	2677	3536	4417	5578	7058	8766	10249	11885	0	0
华员总计			3561	3574	3540	3471	3600	4002	4223	4611	5036	5037	6063	7302	8388	9464	10636	12389	14278	15887	17714	5883	6005

说明：本表原则上遵循统计《题名录》所得数值，然而由于编制结构沿革、人事变动甚至档案统计失误等原因，需酌情对表中数据进行校正。要点归纳如下：

1. 帮办人数：1905 年前并无华籍帮办。1906 年 7 月，在税务处要求下，华籍供事晋升二、四等帮办，可查于 1907《题名录》中。1911 年，设立独立的华班帮办序列，此前帮办是华洋共计。根据《题名录》，表中 1907—1912 年数据除 1909 年以外，“华属内班小计”都将华籍帮办人数计算在内。1909 年则并未计算在内，具体原因不明。故出于“华属内班小计”数据一致性考量，将 1909 年华籍帮办记为 0。事实上，当年记录在册的华籍帮办共 14 人。

2. 1912 年起，华属内班统计不再设置“书办”一项，而细分为“司书、录事、教读”三类。当年司书共 50 名、录事 365 名、教读 4 人，总计 419 人。该总数记载于表中 1912 年“书办”一栏。

3. 1910 年起，总税务司署特设“总文案”一职。该职于 1910—1912 年间由赵锡龄担任。然而根据笔者对各项在册人员总数的统计，此三年间该“总文案”并未被计入“文案”，而是被记入“杂项”(Shroffs, Ssu_Shih, etc.)。

4. 船钞项于 1912 年特设华属海班序列，它与征税项的华属海班序列人员有所重叠，但范围不一。当年船钞项下华属海班序列分水手、火夫、舱役三项，分别 159、64、31 人，总计 254 人。1912 年“船钞项小计”一项中，将该序列人员一并统纳。

5. “船钞项小计”一项为理船处、灯塔处、华属海班与华属四项之总和。而 1908—1912 年间，《题名录》数据存在问题。在其余三项数值明确的情形下，唯一未作数据统计的华员“理船处供事”人数，各年均与实际在册人数不符。本表该五年“理船处供事”人数为推算所得，实际在册人数则分别为 15、16、17、17、15 人，整体上与表中推算人数相差 1 人。具体原因不明。

1908 年赫德申请长休离华,《题名录》又变回英文版，但对关员的一、二级单位仍沿用 1891—1907 年的设计。此后海关发生一系列重大事件：1908 年赫德离华，邮政局关员大量加入海关，1911 年海关与邮政局脱钩，1912 年民国建立。以上史事令短短五期《题名录》华员信息发生剧变，后详述之。

三、《题名录》中的华员信息

1875—1912 年间，总税务司署下一级单位共五项：征税项（Revenue Department）是最重要的单位，存在于 1875—1912 年间；船钞项（Marine Department），次重要单位，亦存在于 1875—1912 年间；同文馆（Educational Department），存在于 1888—1911 年间；[1] 邮政局（Postal Department），存在于 1896—1910 年间；营造项（Work Department）自 1912 年设立。各项下设二级单位，设独立的华属。待 1906 年税务处成立后，其他高阶岗位亦始见华员出任。由于同文馆和营造项中华员极少，故将征税、船钞项和邮政局华员信息说明如下。

（一）征税项

征税项为总税务司署最重要部门，洋员分为内班、外班和海班，下有细目，而 1876—1890 年间，华员却未得如此细分，仅内外班、海班两类。内外班下细目仅有文书（Clerks，Writers，Shupan，etc.）、匠人（Skilled Employees）和杂役（Official Servants）三类。

直到 1891 年中英对照《题名录》分类细化，在征税项的二级单位以下，华员方细分内班、外班、海班。[2] 但由于外班相对次要，仅作人数统计而未列个人信息。以称货（Weigher）清竹年和胡文鑑为例，即便都是北京同文馆的翻译生员,《题名录》均无个人信息。以上记录体系到 1912 年之前，再无显著变化，仅有两项调整：1908 年征税项外班设华籍试用钤子手（Probationary Tidewaiter）类目，[3]1911 年正式设立华班帮办。[4]

1906 年税务处成立后，要求华籍同文供事升任帮办，[5] 张玉堂、陈銮、卢祥、陈树勋、张锦升为二等帮办前班；王畅祖、刘汉池、徐洪、梁祖望、罗启明升为四等帮办前班。其中张玉堂甚至晋升为署税务司。1886 年张玉堂加入粤海关；1906 年升二等供事赏四品衔，同年 11 月升二等帮办前班；1907 年以二等帮办前班署亚东关税务司。张玉堂是华员最早晋升帮办者。其他四位：陈銮于 1907 年 2 月晋升，而卢祥、陈树勋、张锦于 1907 年 3 月晋升。而卢祥更是因升为帮办后，以奉天筹赈的方式，捐纳了监生、候选通判和盐提举升衔。陈树勋也在晋升二等帮办前班后，以奉天筹赈的方式，捐纳了监生和候选州同。张锦则以直隶筹赈的方式捐纳了监生和候选布政司理问。[6]1908 年将许炳晖和头等副前班同文供事戴天培提拔为署理帮办。而三等后班同文供事王畅祖在 1906 年捐完监生之后，次年提升为四等帮办后班。[7]

上述十位的升迁大抵缘自税务处的政治任命，因为陈銮、卢祥、陈树勋、张锦、王畅祖的升迁均属借调，而张玉堂虽署亚东关税务司，但亚东关地处西藏，若任者才干过人，大抵不会

---

① 1888 年，总税务司署设立京师和粤省同文馆，见《题名录》(1888)，第 105 页。

② 征税项外班细目为：验货称货（Examiners, Weighers, Watchers, etc.）、水手巡役（Boatmen and Guards）、听差跟役（Kenpan, Tingchai, Messengers, etc.）、轿夫更夫门役（Office Colies, Chair Coolies, Gatekeepers, Night Watchmen）、匠役杂差（Printers, Carpenters, Gardeners, Water Coolies, House Coolies, etc.）；海班细目为：水手（Deck Hands）、火夫（Engine Hands）、舱役（Cabin Hands）。

③ 《题名录》(1908)，第 148 页。

④ 《题名录》(1911)，第 23 页。

⑤ Hart to Campbell, Z/1095, 22 July 1906; *Archives of China's Imperial Maritime Customs*, vol. III, 973.

⑥ 《题名录》(1907)，第 4、13、20、433、420、423 页。

⑦ 《题名录》(1907)，第 26 页;《题名录》(1906)，第 81 页;《题名录》(1970)，第 20 页。

调往此处。

而真正位居海关高位者，并非上述十位第一批升任帮办的华员，而是同文供事丁艋仙。丁是留美幼童，于1876—1880年间在霍利约克高中学习。1880年，就读哈佛大学，次年10月被清政府召回。[①]1885年10月他入职海关，任江海关另用同文供事，1892年升为头等供事后班，1907年升超等供事中班。入海关不到23年，1908年1月，丁艋仙升代理助理造册处税务司、署理副税务司。[②]丁艋仙是海关史上第一位以供事的低阶身份代理助理造册处税务司、署理副税务司此等高阶职务的华员。

（二）船钞项

船钞项是次要部门，虽然华员数量众多，但个人信息大多未体现在《题名录》中。直到1891《题名录》中，方在二级单位华属下调整细目。[③]另外，船钞项灯塔处中的四等值事人一直由华员出任。直到1905《题名录》才在理船处增列供事（Habour Master Clerk），却仍未新设二级单位或细目。[④]

（三）邮政局

1896—1910年，总税务司署下辖邮政局，致华员人数激增。1897—1910年间，其总数从128名增至11885名；同时期征税项华员仅从3246名增至5096名。可见邮政局以华员为主力，故邮政局的华员制度变化最大（见表1）。

1900年，邮政局华员的二级单位为邮界总局供事（Postal Clerk）、邮界总局次等供事（Assistant Postal Clerk）、华属（Chinese Staff）。[⑤]1901年新设二级单位文案（Writer）。1902《题名录》的邮政局供事体系全面改革，二级单位下设洋文供事（Linguist）和汉文供事（Non-Linguist），并新设邮政代办所（Inland Agent）。文案和华属保持不变。1904年新设二级单位巡察供事（Inspecting Clerk）为华员在邮政局的最高岗位。以上设计维持到1911年邮政局脱离总税务司署。

四、史料介绍

《题名录》人事信息分为主体和附录两类。本节介绍两类人事信息与数据库关系。

（一）主体

主体人事信息将关员放在一级单位“项”及二级单位“处”、“班”下。其中信息包括英文姓、英文名、中文姓、中文名、华籍/外籍、华员籍贯、洋员国籍、入关年月、[⑥]末升年月、薪水、岗位、地点。遇到满、蒙人时，中英文均不根据其满、蒙姓录入；遇旗人时籍贯都以旗人（bannerman）录入。虽然以上信息应为固定，却也有例外，后详述之。不过，随年份变化的薪水、岗位和地点，仍适合作为面板数据库的构建因子。

自1876年至1898年，同文供事虽分超等、头等之类等级，却尚乏统一的薪资标准。1899年，

---

① 丁志华：《第一个担任海关副税务司的中国人——忆父亲——“留美幼童”丁崇吉》，《徐州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3期。

② 《题名录》（1886），第54页；《题名录》（1895），第52页；《题名录》（1907），第78页；《题名录》（1908），第8页。

③ 船钞项华属下细目：指泊手（Fairway Officer, etc.）、巡役（Police, Guards, etc.）、火夫（Engineers, Firemen, etc.）、水手（Boatmen, Seamen, etc.）、听差（Office Boys, Coolies, etc.）、匠役杂差（Miscellaneous: Carpenters, Watchmen, Signalmen, etc.）

④ 《题名录》（1905），第137页。

⑤ 邮政局华属下分：信差（Letter-Carriers）、听差（Sorters, Tingchai, Collies, etc.）。1908年后细目再分为：信差（Letter-Carriers, BO Collectors and Distributors, Tingchai, Office Boys, etc.）、听差（Couriers）、分拣（Sorters）、铺商（Inland Agents）、杂项（Miscellaneous: Office Collies, Chair Collies, Gatekeepers, Watchmen, Gardeners, House and Water Coolies）

⑥ 也有再度加入者：邮政局文案胡寶昌于1906年离开、1910年再度入职邮政局。

供事等阶得以细化，等级之下亦有细分。超等供事分前班、中班、后班，头等供事分正前班、副前班、正后班、副后班，二等以下供事则分前班、后班。随着华员供事数量渐趋庞大，1909年起，各等同文供事统一分为正前班、副前班、正后班、副后班。虽然华员多为同文供事、书办和文案，但书办、文案无等班可鉴高低，故无法详加追踪其晋升。而此三序列均有薪水记载，故可推估晋升趋势。另因所有华洋籍帮办的薪水都不在《题名录》中，故若有华籍同文供事于1906年后晋升帮办，其薪水不可考，仅可由总税务司通令推算。[①] 而邮政局供事系统中的最高阶供事——巡察供事，仅在1908《题名录》中有薪水记载，1909、1910两年查无信息。

（二）附录

华洋员头衔信息不在《题名录》的主体而在附录。1891年起，《题名录》开始中英对照，后将华员细分；次年附加附表部分，即华洋关员的荣誉、受勋、文凭的统计记录“Chinese and Foreign Honours，Decorations，Literary Degrees，Etc., Held by Members of the Customs Service”（以下简称《华洋头衔表》），而针对华员的统计表则改名为“Chinese Official Ranks，Titles of Honour，Decorations，Etc., Held by Members of the Customs Service”（以下简称《华员头衔表》）。赫德重视洋员的毕业高校和文凭（Literary Degree），但华员大都没有欧美学历，故《华员头衔表》未统计文凭。此外，洋员也要统计头衔及获得时间。赫德调查华员头衔的原因有所不同。在1892年总税务司署3586名华员中，《华员头衔表》仅记载135位，其中49名为同文供事和帮办。由上可知：一、赫德并非为了解同文供事而下令制作《华员头衔表》；二、赫德看到《华员头衔表》统计结果，仍执意逐年统计，这代表赫德对其中隐藏信息有兴趣。

《华员头衔表》比《华洋头衔表》新增“获得方式”和“获得来源”，实为赫德所感兴趣的隐藏信息，即华员社会地位和网络关系。例如：低阶岗位水手陳注寶居然有两江总督授予的五品顶戴。他在《题名录》是不被列名的关员，却赫然现身《华员头衔表》，可知陳注寶等背负社交与人脉网络者，符合赫德的人事诉求。又例如李懋勳为淮军旧部，仅任职温州关文案，月薪三十两。《题名录》显示他有副将衔，还是候选游击，其“获得方式”中还指出：“由李鸿章推荐而授予”。[②]

《华员头衔表》中的变量为头衔英译文、头衔原文、头衔获得年、头衔获得方式、头衔获得来源。综合以上主体和附录数据并建构变量后，生成内含4079笔人员记录的面板数据库。下节探讨变量的建构方法。

五、数据库建设

本研究基于1892—1912《题名录》的主体和附录信息，先摘选有头衔华员，再结合人事资料，逐年建立面板数据库，并剔除重复人物，建立截面数据库。

（一）面板数据库

面板数据库直接依据1892—1912《题名录》逐年建立，遍及689位关员的4079笔记录。此前，翻译问题需先行解决，[③] 然后建构两种变量：六种头衔和十种获得方式。

① 总税务司通令1869年第25号，1869年11月1日；总税务司通令第1807号，1911年6月7日。

② 《题名录》（1892年），第176页。

③ 因为直到1891《题名录》才有中英对照，故前后版本会有翻译不一致的情况。以同文供事为例，在1876—1890《题名录》译为通事。为求一致，所有中译名以1891—1907年的中英对照版《题名录》为准。虽然有中英对照版的帮助，但有中英对译却不一致的情况，在《题名录》中一英文单词有不一致的中文译词。Licentiate会被译为：附生、秀才、优附生、邑庠生、生员、增生；Senior Licentiate会被译为：贡生、附贡生、副贡生、岁贡生、恩贡生、增生。

六种头衔：功名（一人最多三项）、品衔（最多三项）、官衔（最多两项）、官位（最多两项）、花衔（最多一项）、继承（最多一项），所有共有十二项头衔。[①] 获得方式归纳为十种变量：译、谕、捐、考、派、授、赈、继、荫和袭 。[②]

虽然上述设计可兼容绝大多数华员，但有一名华员例外，即安东关同文供事李学仁。[③] 数据库将李学仁的“中枢院议官”和“通政大夫”统入官衔，“正三品”和“七等八卦章”统入品衔，但这套针对清政府体制设计的数据库，仍难容纳李学仁所有信息。

（二）截面数据库

将面板数据库剔除重复人物后，获得 689 名关员的截面数据库，考证以下七种导致人物重复的情况：

（1）出生地和籍贯改变。例如，李懋勳出生于南京，籍贯安徽。1892《题名录》中他籍贯为江苏，[④] 但在 1908《题名录》中籍贯为安徽。[⑤]

（2）韦氏拼音。曹光照的英文拼写从 Tsao Kwang–chao 改成 Tsao Kuang–chao，卢董的卢从 Lo 变成 Lu。这应该是韦氏拼音标准化造成的。再如广东籍邮政局供事章啓瑞于 1904《题名录》中英文拼写是 Chang Kai–shiu，但 1906—1907《题名录》中他的英文拼写变成 Chang Chi–Jui—第一种是广东音与韦氏拼音混合注音，第二种则遵循韦氏拼音规范，以上变化应与其广东籍有所关系。广东籍邮政局供事吴允初于 1903 年入关时，其英文拼写为广东发音的 Ng Wan–Cho，但 1910《题名录》就变成韦氏拼音的 Wu Yun–Chu。

（3）前后鼻音不分。1892—1901《题名录》中王斌注音为 Wang Ping，但 1902—1912《题名录》就变成 Wang Pin。

（4）名和字、号混用。例如江苏籍关员方樵青在 1903—1908《题名录》中为本名，但 1909—1912《题名录》中为方文德，英文拼写却一直维持 Fon Zur–Ching，1911—1912《题名录》籍贯也变成浙江。

（5）特殊事件更名者。例如，巡工司供事国祥，1911 年之前的《题名录》皆为国祥，[⑥] 但在 1912《题名录》改名为关国祥。国祥和关国祥实为一人。据此人籍贯来看，虽籍贯广东但为旗人，缘于民国建立后，把满洲老姓改为关姓。同样情况还有麟祥改为关麟祥、英志改为佟英志。

（6）中文错误。例如 1892《题名录》中的超等同文供事黄进钺，到 1893《题名录》就变成黄钦钺。因此将 1892 年之黄进钺改成黄钦钺。

（7）同姓名错置。例如，1904《题名录》的附表中，把司职文案的文桂的功名信息放在试用邮政局供事文贵身上。直到 1905《题名录》的附表中，文桂和文贵才同时出现，其中文桂的“会典馆誊录”也消失了。而后文贵又在 1909《题名录》中改名文桂，但是邮政局供事之文桂与征税项之文桂实为二人。或许此二人确实同名为文桂，但为在数据库中区别，分别以文贵、文桂录入。

---

① 功名为有二十五种，需简化之，后分十一种：（一）佾生；（二）武生；（三）翻译生员；（四）举人；（五）生员：秀才、案首、邑庠生、庠生、生员；（六）廪生：廪生、优廪生、廪膳生；（七）增生：增生、补增、附增；（八）附生：附生、优附生；（九）贡生：贡生、附贡生、副贡生、岁贡生、恩贡生、廪贡生；（十）本科：牛津大学 Associate in Arts、金陵大学本科、默尔本大学化学本科、医科贡生；（十一）监生：恩监生和监生。

② 于《华员头衔表》中 Tung–Wen Kuan 为译、Decree 为谕、Purchase 为捐、Examination 为考、Appointment 为派、Confer 为授、Relief Fund 为赈、Inheritance 为继。荫和袭为新建变量，不在史料中。

③ 《题名录》（1910），第 410 页。

④ 《题名录》（1892），第 73 页。

⑤ 《题名录》（1908），第 135 页。

⑥ 《题名录》（1911），第 176 页。

六、截面数据库分析结果

基于截面数据库，本节进行特征归纳（characterization），分析征税项和邮政局招募方针。

除了更精确地分析征税项和邮政局的招募方针外，进行特征归纳亦缘自拥有功名以外头衔者相对不足。即使收录全689名华员的截面数据库，但是在六种头衔中，拥有功名头衔者远多于其他头衔者，所以需进行特征归纳，将功名定义为教育头衔，将其他五种头衔定义为社会头衔。仅有社会头衔者269名（征税项158名、邮政局111名），足以与仅有教育头衔之304名（征税项115名、邮政局189名）作对比分析。

（一）基础分析

在分析不同头衔前，先对征税项和邮政局的基础情况进行分析，主要针对有头衔华员的籍贯、入关年的分布。剔除一级单位中极少的朝鲜海关、船钞项和无数据的十八名关员后，可得出表2。

表2　华员一级单位和籍贯分布

	籍贯	邮政局	征税项	总计
东北	吉林	0	5	5
	奉天	3	3	6
	小计	3	8	11
华北	陕西	14	0	14
	山西	1	0	1
	山东	17	5	22
	河南	10	0	10
	直隶	35	29	64
	小计	77	34	111
华中	安徽	9	7	16
	江苏	49	68	117
	湖北	33	18	51
	湖南	5	8	13
	江西	0	6	6
	浙江	30	32	62
	小计	126	139	265
华南	福建	57	26	83
	广东	39	87	126
	广西	1	5	6
	小计	97	118	215
西南	贵州	0	3	3
	四川	11	2	13
	云南	9	6	15
	小计	20	11	31
边疆	西藏	0	1	1
	甘肃	3	0	3
	小计	3	1	4
特殊	华侨	1	4	5
	港澳	0	5	5
	旗人	1	17	18
	小计	2	26	28
总计		328	337	665

注：本表之籍贯将澳大利亚、朝鲜、槟城、檀香山统计为“华侨”；将香港和澳门统计为“港澳”。又因一级单位中的朝鲜海关与船钞项之华员大都无籍贯数据，并顾及本研究关注之侧重点，故删去此二项；又将征税项、邮政局中无籍贯数据者删去，故而表内华员统计总数为665人，比总数689人稍少。

由表 2 可见，在征税项中，有头衔者以广东籍为最多、江苏籍次之。这与征税项之华员必须在条约口岸以粤语与广东籍商人沟通有关。而邮政局中，有头衔者以福建籍为最大宗、江苏籍次之。广东籍人数亦多，但较于福建、湖北、浙江、直隶等籍人数，未见显著。此现象缘自这些省份的邮政业务繁重，需当地关员参加工作，进而反映在招募有头衔华员的数量上。分析征税项和邮政局十五年间招募有头衔者数量后，可得表 3。

表 3　邮政局和征税项十五年招募有头衔华员数量

	征税项							邮政局			总计
	帮办	同文供事	录事	书办	司书	文案	小计	供事	文案	小计	
1896	2	5	0	3	0	3	13	4	0	4	17
1897	0	0	1	3	0	4	8	2	0	2	10
1898	0	3	0	2	1	8	14	2	1	3	17
1899	1	5	0	4	1	5	16	4	1	5	21
1900	0	1	0	1	0	4	6	5	0	5	11
1901	0	2	0	1	2	3	8	14	0	14	22
1902	1	7	1	4	0	1	14	24	1	25	39
1903	0	1	0	2	0	4	7	23	1	24	31
1904	0	5	0	2	2	2	11	33	0	33	44
1905	0	1	1	4	0	5	11	52	0	52	63
1906	0	3	0	5	2	1	11	41	0	41	52
1907	0	4	0	2	1	5	12	42	1	43	55
1908	0	1	0	3	1	4	9	27	1	28	37
1909	0	1	0	1	3	6	11	18	1	19	30
1910	0	1	0	5	0	2	8	9	0	9	17
1911	0		0	1	0	2	3	0	0	0	3
总计	4	40	3	43	13	59	162	300	7	307	469

从表 3 即可看出，在 1896—1900 年间邮政局没有招募有头衔华员的计划。但义和团运动后，海关须负担庚子赔款，进而须快速扩张邮政局业务。人才培养不暇，只好招募有头衔的华员。待到邮政局华员充足时，对有头衔的华员的招募兴趣下降。反之在征税项中，对有头衔华员的需求一直不高。由此，接下来继续针对六种头衔进行分析。

（二）教育头衔

功名（并非仅有功名者）为华员中的最大宗，共 412 人，仅一项功名者 389 人、两项功名 21 人、三项功名者 2 人。这些人士也可能有其他头衔。

先用获得方式进行第二次特征归纳。获得教育头衔者共有五种方式：赈、捐、考、授、译。赈、捐都是使用金钱购买，故归纳为“购买”；考、授、译都是因某种成绩所获，就归纳为“功绩”。以此分析华员之功名获得方式和籍贯分布，见表 4。①

表 4　教育头衔获得方式与籍贯分布

籍贯		购买			功绩				总计
		赈	捐	小计	考	授	译	小计	
东北	吉林	1	0	1	0	0	0	0	1
	奉天	0	1	1	0	0	0	0	1
	小计	1	1	2	0	0	0	0	2

① 表 4 将第一、二、三功名者重复统计，故人数多于 421 名。

（续表）

籍贯		购买			功绩				总计
		赈	捐	小计	考	授	译	小计	
华北	陕西	0	4	4	7	0	0	7	11
	山西	0	1	1	0	0	0	0	1
	山东	0	5	5	11	0	0	11	16
	河南	0	1	1	6	0	0	6	7
	直隶	1	13	14	25	0	0	25	39
	小计	1	24	25	49	0	0	49	74
华中	安徽	0	4	4	3	0	0	3	7
	江苏	3	27	30	54	0	0	54	84
	湖北	0	13	13	15	0	0	15	28
	湖南	0	6	6	3	0	0	3	9
	江西	0	2	2	0	0	0	0	2
	浙江	3	14	17	25	1	0	26	43
	小计	6	66	72	100	1	0	101	173
华南	福建	2	10	12	41	0	0	41	53
	广东	3	41	44	19	1	7	27	71
	广西	0	1	1	1	0	0	1	2
	小计	5	52	57	61	1	7	69	126
西南	贵州	0	0	0	3	0	0	3	3
	四川	0	5	5	3	0	0	3	8
	云南	0	2	2	11	0	0	11	13
	小计	0	7	7	17	0	0	17	24
边疆	甘肃	0	1	1	1	0	0	1	2
	小计	0	1	1	1	0	0	1	2
特殊身份	华侨	0	2	2	1	0	0	1	3
	旗人	0	3	3	14	0	1	15	18
	小计	0	5	5	15	0	1	16	21
总计		12	155	167	243	2	8	253	420

表 4 中即可看出，各省份购买获得者大都与功绩获得者相差不大，或小于功绩获得者，除广东籍华员购买获得者是功绩获得者的两倍。广东籍华员向为最大宗，可见广东有购买功名的常态。这和广东籍关员通晓粤语有直接关系，各口岸都需要通晓粤语的内班华员与华商沟通。在此需求下，海关的高薪和广东籍关员喜爱购买功名或许是相辅相成的。

上表计算全体华员，若深入分析征税项和邮政局（排除朝鲜海关、船钞项和无数据者）不同岗位华员之教育头衔获得方式后，可得表 5。

表 5　教育头衔获得方式与一级单位和岗位分布

		购买			功绩				总计
		赈	捐	小计	考	授	译	小计	
征税项	高等岗位	7	29	36	11	1	7	19	55
	低等岗位	1	40	41	90	0	1	91	132
	小计	8	69	77	101	1	8	110	187
邮政局	高等岗位	4	73	77	125	0	0	125	202
	低等岗位	0	1	1	5	0	0	5	6
	小计	4	74	78	130	0	0	130	208
总计		12	143	155	231	1	8	240	395

表 5 将征税项岗位分高低两类，高等为帮办和同文供事，这都是未来升任管理职的华员，而低等即文案、书办、司书、录事等；因邮政局中未设帮办，故其高等岗位只有供事，而低等岗位只有文案。

从表 5 可见，征税项购买功名者比例远高于邮政局。征税项高等岗位华员的教育头衔，绝大部分由购买获得，而低等岗位则相反。这代表征税项认为胜任其高等岗位仰赖财富带来的社会资源，而低等岗位则以识字办事者为主。另外，邮政局高等岗位大多是功绩获得教育头衔，而低等岗位中少有教育头衔者，这代表邮政局高等岗位的工作设定也以识字办事为主。

上述分析仅针对教育头衔获得方式的特征归纳结果，但教育头衔更需深入分析。通过特征归纳，将举人、贡生和廪生定义为高等，附生、生员、佾生、增生、监生定义为低等，同文和本科定义为西式，[①] 即得表 6。

表 6　华员教育头衔之籍贯分布

籍贯		高等				低等						西式			总计
		贡生	举人	廪生	小计	附生	生员	佾生	增生	监生	小计	同文	本科	小计	
东北	吉林	0	0	0	0	0	0	0	0	1	1	0	0	0	1
	奉天	0	0	0	0	0	0	0	0	1	1	0	0	0	1
	小计	0	0	0	0	0	0	0	0	2	2	0	0	0	2
华北	陕西	0	0	1	1	5	1	0	0	4	10	0	0	0	11
	山东	1	0	1	2	9	1	0	0	4	14	0	0	0	16
	山西	0	0	0	0	0	0	0	0	1	1	0	0	0	1
	河南	0	0	1	1	4	0	0	0	2	6	0	0	0	7
	直隶	4	0	1	5	7	14	0	1	14	36	0	0	0	41
	小计	5	0	4	9	25	16	0	1	25	67	0	0	0	76
华中	安徽	0	0	1	1	2	0	0	0	4	6	0	0	0	7
	江苏	14	0	3	17	34	3	1	1	27	66	0	1	1	84
	湖北	2	0	0	2	3	7	0	2	14	26	0	0	0	28
	湖南	0	0	0	0	3	0	0	0	5	8	0	0	0	8
	江西	0	0	0	0	0	0	0	0	2	2	0	0	0	2
	浙江	6	0	3	9	15	1	0	1	16	33	0	1	1	43
	小计	22	0	7	29	57	11	1	4	68	141	0	2	2	172
华南	福建	1	1	3	5	22	11	4	0	12	49	0	0	0	54
	广东	3	0	0	3	7	7	1	0	47	62	0	1	9	74
	广西	0	0	0	0	1	0	0	0	1	2	0	0	0	2
	小计	4	1	3	8	30	18	5	0	60	113	8	1	9	130
西南	贵州	0	0	1	1	1	0	0	1	0	2	0	0	0	3
	四川	0	0		0	3	0	0	0	5	8	0	0	0	8
	云南	0	0	2	2	5	1	0	3	2	11	0	0	0	13
	小计	0	0	3	3	9	1	0	4	7	21	0	0	0	24
边疆	甘肃	0	0	1	1	0	0	0	0	1	1	0	0	0	2
	小计	0	0	1	1	0	0	0	0	1	1	0	0	0	2
特殊身份	华侨	0	0		0	0	0	0	0	2	2	0	1	1	3
	旗人	2	4	1	7	0	8	0	0	3	11	0	0	0	18
	小计	2	4	1	7	0	8	0	0	5	13	0	1	1	21
总计		33	5	19	57	121	54	6	9	168	358	8	4	12	427

注：本表之籍贯将澳大利亚、朝鲜、槟城、檀香山统计为“华侨”，将香港和澳门统计为“港澳”，又将籍贯无数据之关员删去。

① 唯一武生功名者黄国邦没有籍贯，列表中无法纳入统计，故实际通过特征归纳的功名仅十项。

换言之，海关招募的华员主要以低等功名和购买功名者为主。高等功名者为旗人或属富裕的江苏、浙江两省；低等功名者多为江苏、福建、直隶；购买功名者，自然广东最多，富裕的江苏和浙江次之。受西式教育者，自然是以华侨之乡广东省最多。分析其一级单位和岗位，可得表 7。

表 7　教育头衔华员之一级单位、岗位分布

		高等功名				低等功名						西式教育			总计
		贡生	举人	廪生	小计	生员	佾生	增生	附生	监生	小计	同文	本科	小计	
征税项	高等岗位	0	0	1	1	1	1	1	4	37	44	7	3	10	55
	低等岗位	13	3	5	21	21	1	1	47	41	111	0	1	1	133
	小计	13	3	6	22	22	2	2	51	78	155	7	4	11	188
邮政局	高等岗位	3	1	10	14	30	2	5	71	80	188	0	0	0	202
	低等岗位	3	0	0	3	2	0	0	0	1	3	0	0	0	6
	小计	6	1	10	17	32	2	5	71	81	191	0	0	0	208
	总计	19	4	16	39	54	4	7	122	159	346	7	4	11	396

表 7 呈现两个有趣的现象。一、征税项中，只有一名高等岗位华员拥有高等教育头衔，但低等岗位中却有 21 名。55 名高等岗位华员中，有 37 名监生、10 名拥有西式教育头衔，足见征税项的用人偏好。二、邮政局没有西式教育头衔的华员，高等岗位以监生最多。如果单独统计监生，结果大有不同。[①]

将监生剔出低等功名单独计算，征税项有 77 名低等教育头衔华员、邮政局则有 110 名，可见征税项和邮政局的显著差异。征税项为海关最核心业务，也是盈利最高之业务，却以购买获得监生者最多；邮政局是海关次要业务，其盈利远不如征税项，以低等功名者最多。海关并不担心购买功名者贪污舞弊可能性更大，视其为士绅光宗耀祖的正常行为。

（三）社会头衔

五种社会头衔难作高低分级，只能依获得方式对社会头衔进行特征归纳。这五种社会头衔的获得方式都一样，[②] 故综合分析之，仿照教育头衔，将获得方式归纳为“购买”和“功绩”两种，辅以籍贯，得出表 8。

表 8　社会头衔获得方式与籍贯分布

籍贯		购买（捐＋赈）					功绩（考＋授＋谕＋派＋荫＋袭）						总计
		品衔	官衔	官位	花翎	小计	品衔	官衔	官位	花翎	继承	小计	
东北	吉林	0	1	0	0	1	5	0	0	1	0	6	7
	奉天	1	2	1	0	4	1	0	0	1	0	2	6
	小计	1	3	1	0	5	6	0	0	2	0	8	13
华北	陕西	1	0	0	0	1	1	0	0	0	0	1	2
	山东	0	6	0	0	6	4	0	1	1	0	6	12
	河南	1	0	0	0	1	2	0	0	0	0	2	3
	直隶	6	5	10	1	22	8	6	19	8	1	42	64
	小计	8	11	10	1	30	15	6	20	9	1	51	81

① 监生被归纳为低等功名，仅因为监生为购买所得，其教育程度不如举人、贡生、廪生，但不论在征税项和邮政局中，都是监生人数最多。

② 教育头衔获得方式中的考和译不存在于这项统计。另，购买获得社会头衔者，不会有继承头衔。

（续表）

籍贯		购买（捐＋赈）					功绩（考＋授＋谕＋派＋荫＋袭）						总计
		品衔	官衔	官位	花翎	小计	品衔	官衔	官位	花翎	继承	小计	
华中	安徽	1	2	3	0	6	2	1	2	1	1	7	13
	江西	2	0	0	0	2	4	1	0	0	0	5	7
	江苏	6	10	14	2	32	26	1	10	6	2	45	77
	浙江	4	10	8	2	24	15	3	3	3	5	29	53
	湖北	9	3	0	0	12	14	0	2	1	1	17	29
	湖南	2	1	1	0	4	1	2	2	0	0	5	9
	小计	24	26	26	4	80	62	8	19	11	8	108	188
华南	福建	5	11	5	0	21	17	0	3	2	2	24	45
	广西	1	0	0	0	1	3	0	0	0	0	3	4
	广东	12	23	15	4	54	40	2	9	6	0	57	111
	小计	18	34	20	4	76	60	2	12	8	2	84	160
西南	四川	1	0	2	0	3	1	0	1	0	0	2	5
	贵州	1	0	0	0	1	0	0	1	0	0	1	2
	云南	0	0	0	0	0	3	0	0	0	0	3	3
	小计	2	0	2	0	4	4	0	2	0	0	6	10
边疆	甘肃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西藏	0	0	0	0	0	2	1	0	0	0	3	3
	小计	0	0	0	0	0	2	1	0	0	0	3	3
特殊身份	旗人	0	1	2	0	3	3	0	3	2	0	8	11
	港澳	2	1	0	0	3	2	0	1	1	0	4	7
	华侨	0	0	0	0	0	2	0	2	0	0	4	4
	小计	2	2	2	0	6	7	0	6	3	0	16	22
总计		55	76	61	9	201	156	17	59	33	11	276	477

说明：本表之“华侨”“港澳”含义同表 6，无数据官员亦依之处置。山西籍无华员有上述头衔，故删去之。籍贯为盛京者，归入奉天统计。

从表 8 得见，品衔人数最多（211 名），官位次之（120 名），官衔再次之（93 名），花翎最少（42 名）。从购买和功绩二维度观之，可发现与功名籍贯分布类似的现象：广东籍华员购买头衔位冠各省，紧接着富裕的江苏、浙江两省。

此外，表 8 呈现另一现象：社会头衔的维度上，购买头衔最大宗的广东，稍少于因功绩获头衔者。以功绩获头衔的仍是广东籍最多，江苏、直隶次之，浙江位居第四。这和晚清三大海关粤海、江海和津海关的繁重业务、洋务运动，以及直隶、两江、两广乃晚清三大总督驻在地有关。华员在当地办事得力，可能被督抚授予头衔。这反映了赫德新增“获得方式来源”的目的。

将这五种头衔在一级单位的维度下分析，可得表 9。

表 9 中，华员的社会头衔与教育头衔在征税项和邮政局的分布呈现显著差异。邮政局中有功名的华员 208 名、征税项 187 名；但邮政局有社会头衔的仅有 135 名，而征税项 292 名。由是可见，邮政局重视教育头衔，而征税项重视社会头衔，可能因为征税项主要和华洋商贩及口岸在地督抚、道台、总兵等地方官员打交道。拥有这四种头衔的华员或是保障验估、验货的最佳协调者。

从获得方式来看，征税项中，“功绩”方式获得者有 172 名，远多于购买方式获得者，而邮政局则分别为 84、59 名。可见征税项更重视功绩，它可能意味着背后更庞大的社会资源。

表 9　社会头衔获得方式与一级单位、具体职级分布

		购买（捐 + 赈筹）					功绩（考 + 授 + 谕 + 派 + 荫 + 袭）						
		品衔	官衔	官位	花翎	小计	品衔	官衔	官位	花翎	继承	小计	总计
征税项	高等岗位	11	25	15	3	54	44	1	11	6	0	62	116
	低等岗位	24	15	22	5	66	59	6	26	15	4	110	176
	小计	35	40	37	8	120	103	7	37	21	4	172	292
邮政局	高等岗位	13	26	19	1	59	43	1	15	11	7	77	136
	低等岗位	0	0	0	0	0	1	1	3	1	1	7	7
	小计	13	26	19	1	59	44	2	18	12	8	84	143
	总计	48	66	56	9	179	147	9	55	33	12	256	435

七、结论

本文从史料体例分析入手，梳理《题名录》中的主体和附录史料后，实现了《题名录》数据的标准化和变量建构，构建了面板数据库；基于此，为深入分析华员的头衔分布，又归纳华员资讯得到截面数据库。通过教育头衔和社会头衔、购买和功绩获得方式、高低等教育功名和西式教育三个维度的特征归纳，实现了对不同特征头衔在征税项和邮政局中高低岗位人事分布的观察与剖析，呈现了征税项和邮政局华员招募的理念异同。

相同处在于，以购买方式获得教育头衔的案例均为主流。这代表赫德认为购买教育、社会头衔者符合士绅风俗，未尽然对海关人事体系产生更多负面影响。这种对社会阶级常态的深入认知，符合英国文化特色。

不同处在于，征税项中社会头衔比教育头衔人数多，而社会头衔中代表地方关系网络（功绩获得方式）比财富（购买获得方式）者多；而教育头衔中高等岗位华员以购买获得者更多。只有一名高等岗位华员拥有高等功名，反映了高等功名在征税项中并不等同竞争力。邮政局相对不重视社会头衔，拥有教育头衔者多于拥有社会头衔者。而仅以教育头衔来看，高等功名的人数远多于征税项华员。

征税项和邮政局都属总税务司署管辖，对华员头衔态度竟不同。其关键在于，征税项自1854年成立，到1912年已有近六十年。随着业务发展，选拔标准已趋完善——从当地人士中选拔同文供事，再从中选拔华籍帮办。征税项华员主要服务于条约口岸，与华洋商民、地方官府关系甚密。此等工作，并非熟写八股文的传统士人可胜任，所以社会头衔反映的关系网络、财富资力是主要考量。可见海关甚至有排斥精专四书八股的传统士人的倾向。

邮政局则反映了总税务司署用人标准的灵活性。邮政局成立于1896年，其大幅扩张晚于新政。海关为其选拔人才的时间更短，且应扩大规模之需，得利用既有的人才甄选制度。传统科举制度便成为合理标准。况且，邮政局业务主要是在国内传递信件，与华洋商民、地方政府无涉，传统士人可以胜任。邮政局虽亦重视有关系网络和财富资力的华员，在功名头衔上确较重视高等功名和购买功名华员，却对低等功名华员也未特别排斥。任智勇生动地描述：“清政府在笨拙地转身，试图将这个新生的机构融入自己老旧的躯体内。”[①]19世纪末总税务司署征税项及邮政局正努力从老旧的清政府科举和文官制度中萃取新的生命力，帮助传统人才融入新兴西式官僚机构。其对中国官僚体制的深刻理解，也反映了其欲将中国既有政治、社会制度批判地吸收融合，创造中外融合的文官体制。

① 任智勇：《晚清海关再研究》，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2年，第167页。

References

Chang Chengyun. *Government, Imperialism and Nationalism in China: The Maritime Customs Service and its Chinese Staff*, London: Routledge, 2014.

Wu Songdi. *Haiguan Wenxian yu Jindai Zhongguo Yanjiu Xueshu Lunwenji* (Collection of academic papers on customs documents and modern China studies). Guilin: Guangxi shifan daxue chubanshe, 2018.

A Statistical Study on the Titles of Chinese Staffs in Revenue Department and Postal Department of Imperial Chinese Maritime Customs

ZHANG Zhiyun (School of Humanity, Shanghai Jiao Tong University; chihyun @sjtu. edu. cn)

SHEN Gaoyang (School of Humanity, Shanghai Jiao Tong University; shengaoyang2019@sjtu. edu. cn)

Abstract: Since 1892, the Statistical Department of the Inspectorate General of Imperial Chinese Maritime Customs compiled the"List of Chinese Personnel Titles" in"The Register of Staff", which continued until the end of the Qing Dynasty. It presented the structural relationship between titles, salaries and ranks under the dual−track system of Revenue Department and Postal Department. This study constructed two−dimensional variables−six titles and ten means of title acquisition them for a panel database, and filled in the yearly promotion and salary data. Then, the repeated entries of data in the panel database were integrated to obtain a cross−sectional database of 689 Chinese members, and the titles and corresponding acquisition methods were classified and summarized. By inputting historical data, constructing a panel database, integrating cross−sectional databases and summarizing characteristics, the similarities and differences in talents selection methods under the dual−track system were revealed. Such represented the customs' in−depth understanding of China's talents selection and civil service system, as well as the bidirectional merge of institutional structure and talent resources, which was an important attempt at the integration of Chinese and foreign institutions.

Keywords: Imperial Chinese Maritime Customs, Statistical Department, Service List, Chinese staffs, civil service of the Qing Government